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天津凯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启动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概述

天津凯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英公司”）是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过不断的创新和发展，已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科研成果转化能力、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为促进凯英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市场化激励机制，实现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凯英公司拟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凯英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4 月 23 日，由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注册，后经两次增资，截至目前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2,000 万元。凯英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环保技术及产品开发、咨询、服务、转让；污水处理设备安装、维修；污水污泥处理药剂的制造、加工；污水、污泥处理。

2016 年 8 月，本公司将凯英公司 2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中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水公司”）。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凯英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本公司持有凯英公司 80%股权，中水公司持有凯英公司 20%股权。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凯英公司总资产人民币 59,101,695.84 元，总负债人民币 27,875,636.98 元，净资产人民币 31,226,058.86 元，资产负债率 47.17%。2016 年 6 月 30 日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3,026,446.02 元，净利润人民币 3,501,027.72 元。

二、股份制改制及申请新三板挂牌方案主要内容

（一）股份制改制

凯英公司拟以整体变更的方式改制为股份公司，拟以 2016 年 8 月 31 日作为股份制改制的审计、评估基准日。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改制后，凯英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津凯英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最终以登记注册为准）；原凯英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和债权债务由变更后的股份公司承继。

（二）申请新三板挂牌

经过授权的相关部门审批同意后，相关方案报请天津市国资委审核批准后，通过具有相应资质的保荐机构申请在新三板挂牌。

三、相关方案实施对本公司的影响

（一）本公司持有凯英公司 80%的股权，凯英公司另外 20%的股权由中水公司持有，因此凯英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及在新三板挂牌，不会影响本公司对凯英公司的控股地位；

（二）凯英公司与本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且凯英公司资产、营业收入等占本公司比例较低，因此凯英公司在新三板挂牌后，不会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运作构成实质影响；

（三）凯英公司挂牌新三板，有助于提高其公司治理水平及运作规范化，有助于其拓展融资渠道，进一步做大做强，有利于增加本公司资产流动性及提升资产价值，维护股东利益。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将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以电邮形式发送给本公司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控股子公司天津凯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启动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如下：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事项无须经股东大会批准，但须经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五、风险提示

凯英公司改制为股份制公司及申请在新三板挂牌，尚需相关监管部门批准。

六、后续披露

凯英公司后续申请在新三板挂牌及获批后，本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14日